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成立于2011年7月18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241人，执业注册会计师2,356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904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经审计业务总收入为人民币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客户共计707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人民币7.20亿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

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经评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4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 月 3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2 月 6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通讯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门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在对公司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